附件4：

存量工业用地有机更新项目申报资料

企业准备资料（装订成册）（纸质及电子）

1.企业实施有机更新项目申请报告（重点介绍企业目前生产经营情况，包括主要产品、产能规模、亩产效益综合评价，有机更新的必要性以及产业项目改造建设主要内容等）；

2.萧山区存量工业用地有机更新申请表；

3.土地系合法取得的、房产系合法取得的不动产权证等相关证明;

4.厂区现状平面图、设计单位出具的1∶500总平面图；

5.承诺书；

6.改造项目预计生产设备投资清单；

7.其他相关材料。

萧山区存量工业用地有机更新申请表

|  |
| --- |
| 一、基本情况 |
| 企业名称(盖章) |  | 所属镇街、平台 |  |
| 法定代表人 |  | 联系电话 |  |
| 二、土地利用情况 |
| 土地现状 | 不动产权证号 | 面积 | 出让年限 | 建筑面积 | 容积率 |
|  |  |  |  |  |
|  |  |  |  |  |
| 三、拟改造方案情况 |
| 指标数据 | 占地面积 | 建筑高度 | 建筑面积 | 建筑密度 | 容积率 | 非生产性用地 | 非生产性用房建筑面积 | 主要道路和河道的后退距离 |
|  |  |  |  |  |  |  |  |
| 预计投资总额(万元) |  | 预计厂房改造投资(万元) |  | 预计生产设备投资(万元) |  |
| 更新开始时间 |  | 更新完成时间 |  |
| 四、项目情况 |
|  | 改造前 | 改造后 |
| 产品名称及产能 |  |  |
| 行业分类 |  |  |
| 产业发展导向目录中的类别 | 鼓励类□ 允许类□ 限制类□ | 鼓励类□ 允许类□ 限制类□ |
| 拟改造项目简述（1500字左右） | 重点介绍企业目前生产经营情况，包括主要产品、产能规模、亩产效益综合评价，有机更新的必要性，改造建设主要内容等 |
| 企业承诺 | 本单位承诺1．本次申报和上述填列的内容真实完整；2．如有不实，本单位愿承担相关责任。法人代表签字：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五、部门、镇街（平台）审查意见** |
| 审核项目 | 结 论 |
| 土地情况说明：1.改造面积：合法土地面积，出让年限情况；违法用地情况。2.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上的土地类型。（由属地自然资源所审核） |  审核人:(签字) 自然资源所盖章 |
| 规划情况说明：1.项目所处地块规划用地性质。2.项目所处地块是否位于城市建成区范围内。3.规划是否涉及绿地、道路、公共设施、住宅用地。（由属地规划中心审核） | 审核人:(签字) 规划资源萧山分局盖章 |
| 产业情况说明：1.项目所处地块是否属于工业园区、工业集聚点、腾笼换鸟连片开发区域内。2.项目所处地块五年内是否列入征迁计划。（由属地区域办审核） |  审核人:(签字) 区域办盖章 |
| 建设情况说明：项目所处地块目前是否存在违法建设。（由属地城建办审核） |  审核人:(签字) 城建办盖章 |
| 镇（街道）、平台主要负责人意见： 负责人（签字）： 镇（街道） 、平台盖章： 年 月 日 |

承 诺 书

（工业园区、工业集聚点外）

 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企业承诺如下：

1.有机更新项目所提交的申请材料真实、合法、有效。

2.项目改造过程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工程设计、安全规定的行政许可条件从事项目建设改造。

3.项目改造过程中严格执行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强制性标准的要求，承担违反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所产生的一切后果。

4.项目改造后对产业项目、设备安装、投产等事项做好前期各项准备工作，在二年内建成并完成设备安装等事项。

5.须符合申报的产业项目，改造后达到区准入评估要求的投资强度、税收、增加值、能耗等相关技术指标。

6.改造后按照行政许可有关规定和要求申办行政许可的各项准备工作，可以随时接受评审、审查或检验检测。企业改造提升专项工作组组织区级有关部门联合验收通过后办理相关权证等事项，享受有关政策。

7.当前没有对项目改造许可具有影响的法律法规诉讼等司法纠纷或正在接受有关司法限制或处罚。

8.项目建成后如遇政府或国有公司进行征迁或收购，有机更新新增部分建筑面积按60％计算相应补偿等。

特此承诺 。

法人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